

五十、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45 分（中午 12 時 25 分休息，下午 3 時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曾俊傑
 議員 鄭光峰 高忠德 蔡武宏 李雅靜
 鍾易仲 陳麗娜 湯詠瑜 陳美雅
 李喬如 鄭安秣 邱于軒 李雅芬
 陳幸富 黃明太 黃文益 黃飛鳳
 陳明澤 李亞築 吳利成 林義迪
 黃香菽 蔡金晏 李眉蓁 宋立彬
 范織欽 黃柏霖 方信淵 黃紹庭
 李雨庭 黃捷 黃彥毓 李順進
 曾麗燕 王耀裕 陸淑美 黃秋嫻
 李雅慧 何權峰 黃天煌 簡煥宗
 林志誠 邱俊憲 鄭孟洳 黃文志
 白喬茵 許采蓁 林富寶 吳銘賜
 張漢忠 張勝富 朱信強 郭建盟
 陳慧文 陳麗珍 江瑞鴻 林智鴻
 陳善慧 陳玫娟 王義雄 劉德林

請假：議員 李柏毅 張博洋
 列席：市政府—政風處處長：林合勝
 社會局局長：謝琍琍
 勞工局局長：周登春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洪羽珊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楊瑞霞
 教育局局長：謝文斌
 市立空中大學校長：劉嘉茹
 本會—秘書長：黃錦平
 民政委員會專門委員：傅志銘
 社政委員會專門委員：林國榮
 法規研究室主任：朱信吉
 文書組主任：涂靜容

主席：康議長裕成

紀錄：陳昭寧、郭瓊萍

甲、報告事項

一、黃秘書長錦平報告目前簽到出席議員 37 位，已達法定額數，請主席宣告開會。

二、主席康議長裕成宣告第 4 屆第 3 次臨時會開幕並致開幕詞（如附件 1）。

三、本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8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一、本會第 4 屆第 3、4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是否照所擬議事日程表（草案）進行，請公決案。

決議：

(一)修正通過如下：1 月 25 日（星期四）議程修正為「1.主席宣布臨時會開幕。2.二、三讀會：(1) 審議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2) 審議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3) 審議本市 111 年度地方總決算案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4) 審議市政府提案。(5) 審議議員提案。3. 其他事項。」(如附件 2)。

(二)另於 1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在議事廳推選 113 年度各委員會成員。

二、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部分

類別：財經 編號：1 主辦單位：主計處

案由：請審議 113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黃議員香菽

邱議員于軒

陳議員麗娜

范議員織欽

陳議員幸富

白議員喬茵

邱議員俊憲

郭議員建盟
陳議員善慧
湯議員詠瑜
陳議員玫娟

說明人員：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洪主任委員羽珊
客家事務委員會楊主任委員瑞霞
客家事務委員會文教發展組張組長瑞芳
社會局謝局長琍琍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陳科長威鳳
社會局老人福利科方科長麗珍
社會局兒童及少年福利科何科長秋菊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勞工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林主任晏瑩
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楊主任茹憶

決議：歲出部門－

政風處：第7頁至17頁：全部擱置。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第24頁至46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詳如審議結果明細表）。

客家事務委員會：第14頁至26頁：除第14頁至17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3,294萬8千元，及第20頁客家行政－客家事務管理－獎補助費1,000萬元擱置外，其餘照案通過。

社會局：第32至91頁：除第53頁社會福利－福利服務－對國內團體之捐助373萬8千元擱置外，其餘照案通過。

社會局仁愛之家：第13頁至20頁：照案通過。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第15頁至24頁：照案通過。

無障礙之家：第13頁至21頁：照案通過。

長青綜合服務中心：第14頁至26頁：照案通過。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第14頁至31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第11頁至38頁：照案通過。

勞工局：第21頁至63頁：照案通過。

勞工局勞動檢查處：第13頁至35頁：照案通過。

勞工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第 13 頁至 23 頁：照案通過。

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第 14 頁至 37 頁：照案通過。

勞工局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第 10 頁至 21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第 6 頁至 8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第 9 頁至 14 頁：照案通過。

丙、其他事項

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上午 10 時 56 分提，在各位議員桌上有「113 年度黨團成員一覽表」（如附件 3），請參閱，因中國國民黨黨團及無黨團結聯盟黨團總召變更，爰提請大會備查。經徵詢大會無意見後，同意備查。

丁、散會：下午 5 時 22 分。

第4屆第3次臨時會開幕主席康議長裕成致詞

我們從今天開始連續召開第3次跟第4次的臨時會，會期總共19天，請市府團隊相關局處審到預算的時候，還有各位議員能夠齊心齊力儘速審查這一次的所有議案，同時能夠落實市政及市民的福祉，大家辛苦了。

因為經過上次會期結束之後的輔選行程，每位議員同仁都在馬路上、街上不管是車掃、站路口大家都非常辛苦，不管藍綠的議員也都非常辛苦，謝謝大家這段時間，非常的辛苦，所以今天議會也準備了面膜，讓大家能夠把自己的皮膚顧好。也恭喜本會二位同仁順利當選立法委員，黃議員捷跟李議員柏毅恭喜他們。

高雄市的建設更需要中央來支持，我相信二位議員同仁當選之後，對高雄市政以及高雄市政所欠缺經費的部分都特別有感，也請這二位同仁到中央之後能夠更盡心盡力的為高雄爭取更大的建設跟福祉，大家一起為高雄打拼，謝謝大家。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3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本表經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修正通過（113.1.15）					
113年			上午	下午	
月	日	星期	9:30-12:30	3:00-6:00	
1	15	一	1.主席宣布臨時會開幕。 2.確認識事日程表。 3.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審議本市111年度地方總決算案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 (4)審議市政府提案。 (5)審議議員提案。		
1	16	二	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1	17	三	2.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1	18	四	3.審議本市111年度地方總決算案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		
1	19	五	4.審議市政府提案。 5.審議議員提案。		
1	20	六	停會。		
1	21	日	停會。		
1	22	一	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審議本市111年度地方總決算案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		
1	23	二	4.審議市政府提案。 5.審議議員提案。 6.其他事項。		
1	24	三	1.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審議本市111年度地方總決算案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 (4)審議市政府提案。 (5)審議議員提案。 2.其他事項。 3.主席宣布臨時會閉幕。		

113年			上午	下午
月	日	星期	9:30-12:30	3:00-6:00
1	25	四	1.主席宣布臨時會開幕。 2.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審議本市111年度地方總決算案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 (4)審議市政府提案。 (5)審議議員提案。 3.其他事項。	
1	26	五	1.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審議本市111年度地方總決算案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 (4)審議市政府提案。 (5)審議議員提案。 2.其他事項。	
1	27	六	停會。	
1	28	日		
1	29	一	1.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113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審議本市111年度地方總決算案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 (4)審議市政府提案。 (5)審議議員提案。 2.其他事項。	
1	30	二		
1	31	三		
2	1	四		
2	2	五		1.報告事項。 2.審議市政府提案。 3.其他事項。 4.主席宣布臨時會閉幕。

高雄市議會113年度黨團成員一覽表

黨團名稱	召集人	成 員	成立(異動)日期	備註
中 國 國民黨	(總召集人) 黃香菽 (副總召集人) 蔡金晏、王耀裕 宋立彬、陳麗珍 鄭安秣 (書記長) 白喬茵 (幹事長) 許采蓁 (財務長) 陳玫娟	林義迪、李亞築、宋立彬、方 信淵、陸淑美、白喬茵、陳麗 珍、李眉蓁、李雅芬、陳玫娟、 吳利成、陳美雅、蔡金晏、黃 柏霖、黃香菽、許采蓁、黃紹 庭、鍾易仲、李雅靜、劉德林、 鄭安秣、陳麗娜、曾麗燕、蔡 武宏、邱于軒、王耀裕、黃天 煌、王義雄	112.12.20	28 人
民 主 進步黨	(總召集人) 江瑞鴻 (副總召集人) 陳明澤 黃文志 林志誠 (幹事長) 鄭孟洳 (書記長) 湯詠瑜	林富寶、黃明太、陳明澤、黃 秋嫻、林志誠、李柏毅、黃文 志、李雅慧、江瑞鴻、張勝富、 邱俊憲、黃飛鳳、李喬如、簡 煥宗、康裕成、張博洋、鄭孟 洳、何權峰、黃文益、湯詠瑜、 郭建盟、黃 捷、陳慧文、林 智鴻、張漢忠、鄭光峰、吳銘 賜、黃彥毓、李雨庭、高忠德、 范織欽	112.12.15	31 人
無黨團結 聯盟	(總召集人) 陳善慧 (幹事長) 朱信強	陳善慧、朱信強、陳幸富	113.1.1	3 人

02-014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 民政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年度單位預算-歲出預算) (113.1.15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項目	明細	審查	見備	註				
	款	項										
7-10	02	005	01	01	一般行政管理	58,696,000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見備	註	
11-12	02	005	02	01	組織管理機密維護	131,000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3-14	02	005	03	01	政風調查	242,000						
15-16	02	005	04	01	預防貪瀆政風防弊	687,000						
17-17	02	005	05	01	第一預備金	90,000						

02-015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社政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年度單位預算-歲出預算) (113.1.15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項目	明細	審查	見備	註			
	款	項									
28-30	02	006	02	01	原住民政原住民俗文化教育	48,755,000	0	48,755,000			

決議：照案通過。
其中，28頁，辦理113年度高雄市原住民俗年節活動300萬元。附帶決議：豐年節活動前要先舉辦原民攤商座談會。

02-016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113.1.15 審議)單位：元

頁數	科目		預算項目	算明		審查		備註	
	款	項		節	目	預算數	刪減數		意
14-17	02	007	01	01	一般行政管理	32,948,000	0	32,948,000 擱置。	
20	02	007	02	01	客家事務管理	4000 獎補助費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10,000,000 擱置。	

08-08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113.1.15 審議)單位：元

頁數	科目		預算項目	算明		審查		備註	
	款	項		節	目	預算數	刪減數		意
53	08	001	04	01	社會福利服務	4000 獎補助費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738,000	0	3,738,000 擱置。

五十一、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2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55 分（上午 11 時 53 分休息，下午 3 時 5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曾俊傑
 議員 鄭光峰 高忠德 蔡武宏 李雅靜
 鍾易仲 陳麗娜 湯詠瑜 陳美雅
 李喬如 鄭安秣 邱于軒 李雅芬
 陳幸富 黃文益 黃飛鳳 陳明澤
 李亞築 吳利成 林義迪 黃香菽
 蔡金晏 李眉蓁 宋立彬 范織欽
 黃柏霖 方信淵 黃紹庭 李雨庭
 黃捷 黃彥毓 李順進 曾麗燕
 王耀裕 陸淑美 黃秋嫻 李雅慧
 何權峰 黃天煌 簡煥宗 林志誠
 邱俊憲 鄭孟洳 黃文志 白喬茵
 許采蓁 林富寶 吳銘賜 張漢忠
 張勝富 朱信強 郭建盟 陳慧文
 陳麗珍 江瑞鴻 林智鴻 陳善慧
 陳玫娟 王義雄 劉德林

請假：議員 黃明太 李柏毅 張博洋
 列席：市政府—教育局 局長：謝文斌
 文化局 局長：王文翠
 新聞局 局長：項賓和
 運動發展局 局長：侯尊堯
 市立空中大學校 局長：劉嘉茹
 海洋局 局長：黃登福
 農業局 局長：張清榮
 水利局 局長：蔡長展
 本會—秘書長：黃錦平
 教育委員會 專門委員：吳宜珊
 農林委員會 專門委員：姜愛珠
 法規研究室 主任：朱信吉

會議紀錄（第3次臨時會）

文 書 組 主 任：涂靜容

主 席：康議長裕成

紀 錄：黃月姿、江麗珠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部分

類別：財經 編號：1 主辦單位：主計處

案由：請審議113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邱議員于軒

李議員雅靜

黃議員秋嫻

黃議員飛鳳

黃議員香菽

陳議員玫娟

白議員喬茵

李議員雅慧

陳議員麗娜

說明人員：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農業局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科張科長韻萍

農業局秘書室歐陽主任毅

農業局會計室曾主任麗蓉

農業局農務管理科王科長國津

農業局農村發展科方科長啟峰

決議：歲出部門－

教育局第16頁至20頁：照案通過。

社會教育館第 11 頁至 21 頁：照案通過。

家庭教育中心第 9 頁至第 14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教育局第 45 頁至 193 頁及第 215 頁至 220 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詳如審議結果明細表）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空中大學第 11 頁至 44 頁及第 56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第 7 頁至 18 頁：照案通過。

其餘各高中職、啟智學校及特殊學校教育發展基金比照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第 8 頁至 14 頁及第 24 頁：照案通過。

其餘各國民中學教育發展基金比照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大樹區大樹國民小學第 7 頁至 12 頁及第 22 頁：照案通過。

其餘各國民小學教育發展基金比照高雄市大樹區大樹國民小學：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第 7 頁至 12 頁：照案通過。

其餘市立幼兒園教育發展基金比照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照案通過。

新聞局第 9 頁至 28 頁：照案通過。

高雄廣播電台第 6 頁至 15 頁：照案通過。

文化局第 29 頁至 71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第 15 頁至 49 頁及第 65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第 7 頁至 11 頁：照案通過。

運動發展局第 19 頁至 41 頁：全部擱置。

高雄市運動發展基金第 12 頁至 27 頁：全部擱置。

農業局第 40 頁至 141 頁：除第 57 頁至 65 頁農業業務－農務管理－中央補助計畫 5,331 萬 5 千元；第 133 頁農業業務－農產運銷－批發市場管理－業務費－稅捐及規費其中 565 萬 5 千、182 萬 9 千元擱置外，其餘照案通過。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第 23 頁至 71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第 9 頁至 18 頁及第 30 頁：照案通過。

丙、其他事項

邱議員于軒於上午 11 時 49 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宣布休息。繼續開會後，邱議員于軒再於上午 11 時 53 分提額數問題並記名清點，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鄭議員孟洳、李議員順進、黃議員飛鳳、李議員雅靜、陳議員玫娟、李議員雅慧、邱議員于軒、許議員采蓁、白議員喬茵、王議員耀裕、黃議員香菽、李議員雅芬、陳議員善慧、高議員忠德、及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 15 位，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丁、散會：下午 5 時 31 分。

教育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 年度單位預算-歲出預算)

27-270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113.1.16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 算	明 細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款	項	節			項	目			
19-22	26	001	01	0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46,649,000			擱置
23-25	26	001	02	01	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 廳舍修建		844,042,000			擱置
26-32	26	001	03	01	管理與活動 管理及設備		148,266,000			擱置
33-39	26	001	03	02	管理與活動 推廣體育活動		233,310,000			擱置
40-40	26	001	02	02	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 充實設備		648,000			擱置
41-41	26	001	04	01	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200,000			擱置

教育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年度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113.1.16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64-193	基金用途明細表		20,457,172,000	0	20,457,172,000	決議：照案通過。 其中，第174頁一般行政管理計畫-行政管理及發展-教育行政業務-一般服務費-外包費 2. 各級學校職工出缺改業務外包。預算數 3,507 萬 7,176 元。附帶決議：請教育局向市府反映，因學校事務特殊且多元，各級學校職工出缺改業務外包費，應符合實際需求，足額編列預算。

貳-11 高雄市運動發展基金 (113.1.16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		見 備	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2-12	勞務收入明細表		7,732,000			擱置	
13-13	銷貨收入明細表		1,000,000			擱置	
14-14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80,000,000			擱置	
15-15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5,467,000			擱置	
16-18	勞務成本明細表		38,537,000			擱置	
19-21	銷貨成本明細表		1,000,000			擱置	
22-23	業務費用明細表		1,844,000			擱置	
24-25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5,034,000			擱置	
26-27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46,600,000			擱置	

農林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年度歲出單位預算-歲出預算)

(113.1.16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明細			審查意見		備註
	款	項		項	目	預算數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57-65	08	0010201	農業業務 農務管理	中央補助計畫 08		53,315,000			擱置。
132-133	14	0010206	農業業務 農產運銷	批發市場 管理 04	2000 業務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12,182,000			其中第133頁前鎮區朝陽段房屋及地價稅預算數565萬5,000元及高雄市肉品市場市有財產地價稅及房屋稅預算數182萬9,000元,擱置。

五十二、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3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41 分（中午 12 時 48 分休息，下午 3 時 31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曾俊傑
 議員 鄭光峰 高忠德 蔡武宏 李雅靜
 鍾易仲 陳麗娜 湯詠瑜 陳美雅
 李喬如 鄭安秣 邱于軒 李雅芬
 陳幸富 黃明太 黃文益 黃飛鳳
 陳明澤 李亞築 吳利成 林義迪
 黃香菽 蔡金晏 李眉蓁 宋立彬
 范織欽 黃柏霖 方信淵 黃紹庭
 李柏毅 李雨庭 黃捷 黃彥毓
 李順進 曾麗燕 王耀裕 陸淑美
 黃秋嫻 李雅慧 何權峰 黃天煌
 簡煥宗 邱俊憲 鄭孟洳 黃文志
 白喬茵 許采蓁 林富寶 吳銘賜
 張漢忠 張勝富 朱信強 郭建盟
 陳慧文 陳麗珍 江瑞鴻 林智鴻
 陳善慧 陳玫娟 王義雄 劉德林

請假：議員 張博洋 林志誠
 列席：市政府—海 洋 局 局 長：黃登福
 水 利 局 局 長：蔡長展
 觀 光 局 局 長：高閔琳
 捷 運 工 程 局 局 長：吳義隆
 交 通 局 局 長：張淑娟
 本 會—秘 書 長：黃錦平
 農 林 委 員 會 專 門 委 員：姜愛珠
 交 通 委 員 會 專 門 委 員：李侑珍
 法 規 研 究 室 主 任：朱信吉
 文 書 組 主 任：涂靜容

主席：康議長裕成
 紀錄：黃玉娟、巫孟庭

甲、報告事項

- 一、主席宣告開會。
- 二、本會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2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部分

類別：財經 編號：1 主辦單位：主計處

案由：請審議113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黃議員香菽
陳議員玫娟
白議員喬茵
陳議員麗娜
王議員耀裕

說明人員：

海洋局黃局長登福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水利局污水二科張科長進二

決議：歲出部門－

海洋局第32頁至第58頁：照案通過。

水利局第31頁至第81頁：除第45頁水利工程－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溝渠維護應急費1,013萬9千元、第57頁營運行政－營運管理－污水處理廠回饋方案－獎補助費－政府機關間之補助－楠梓污水處理廠回饋方案預算528萬8千元、第64頁營運行政－營運管理－水利養護－獎補助費922萬1千元擱置外，其餘照案通過。（詳如審議結果明細表）

丙、其他事項

- 一、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中午12時25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水利局預算全部審議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 二、黃議員香菽於下午3時32分提額數問題並記名清點，主席康議長裕

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鄭議員孟洳、湯議員詠瑜、陳議員慧文、李議員兩庭、郭議員建盟、黃議員飛鳳、簡議員煥宗、黃議員文益、張議員勝富、張議員漢忠、高議員忠德、李議員雅慧、林議員智鴻、江議員瑞鴻、黃議員秋嫻、李議員喬如、黃議員香菽、邱議員俊憲及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 19 人，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丁、散會：下午 3 時 34 分。

農林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年度歲出單位預算-歲出預算)

25-250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月17日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	款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明		項	項	目	審查意見		備註
			項	節		預算數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45	24	001	01	02	水利工程 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	09	溝渠維護應急費			1,013	9,000				擱置。
57-58	24	001	03	01	營運行政 營運管理	03	污水處理廠回饋 方案	4000 獎補助費 4025 政府機關 間之補助		60,011,000					其中第57頁桶梓污水處理廠回饋方案預算數528萬8千元擱置。
64	24	001	03	01	營運行政 營運管理	08	水利養護	4000 獎補助費		9,221,000					擱置。

五十三、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4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8日（星期四）上午10時55分（上午10時57分休息，下午3時1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曾俊傑
議員 鄭光峰 高忠德 蔡武宏 李雅靜
鍾易仲 陳麗娜 湯詠瑜 陳美雅
李喬如 鄭安秣 邱于軒 李雅芬
陳幸富 黃明太 黃文益 黃飛鳳
陳明澤 李亞築 吳利成 林義迪
黃香菽 蔡金晏 李眉蓁 宋立彬
范織欽 黃柏霖 方信淵 黃紹庭
李雨庭 黃捷 黃彥毓 李順進
曾麗燕 王耀裕 陸淑美 黃秋嫻
李雅慧 何權峰 黃天煌 簡煥宗
邱俊憲 鄭孟洳 黃文志 白喬茵
許采蓁 林富寶 吳銘賜 張漢忠
張勝富 朱信強 郭建盟 陳慧文
陳麗珍 江瑞鴻 林智鴻 陳善慧
陳玫娟 王義雄 劉德林

請假：議員 李柏毅 張博洋 林志誠
列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局長：吳義隆
 交通局局長：張淑娟
 本會—秘書長：黃錦平
 交通委員會專門委員：李侑珍
 法規研究室主任：朱信吉
 文書組主任：涂靜容
 議事組主任：曾癸開

主席：康議長裕成
紀錄：詹淵翔、陳玲雅

甲、報告事項

- 一、主席宣告開會。
- 二、本會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3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其他事項

一、林議員義迪於上午 10 時 55 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黃議員文志、林議員義迪、郭議員建盟、李議員雨庭、黃議員飛鳳、張議員勝富、何議員權峰、高議員忠德、江議員瑞鴻、李議員喬如及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 11 人，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二、李議員亞築於下午 3 時 2 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李議員順進、陳議員美雅、鄭議員孟洳、李議員亞築、邱議員俊憲、陳議員慧文、簡議員煥宗、黃議員文益、張議員漢忠、陳議員善慧、高議員忠德、李議員雅慧、黃議員秋嫻、江議員瑞鴻、李議員喬如及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 16 人，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丙、散會：下午 3 時 4 分。

五十四、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5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58 分（上午 11 時 11 分休息，下午 3 時 2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曾俊傑
議員 鄭光峰 高忠德 蔡武宏 鍾易仲
陳麗娜 湯詠瑜 陳美雅 李喬如
鄭安秣 邱于軒 李雅芬 黃明太
黃文益 陳明澤 李亞築 吳利成
林義迪 黃香菽 蔡金晏 李眉蓁
宋立彬 范織欽 黃柏霖 方信淵
黃紹庭 李雨庭 黃彥毓 李順進
曾麗燕 王耀裕 陸淑美 黃秋嫻
李雅慧 何權峰 黃天煌 簡煥宗
邱俊憲 鄭孟洳 黃文志 白喬茵
許采蓁 林富寶 吳銘賜 張漢忠
張勝富 朱信強 郭建盟 陳麗珍
江瑞鴻 林智鴻 陳善慧 陳玫娟
王義雄 劉德林
請假：議員 李雅靜 陳幸富 黃飛鳳 李柏毅
張博洋 黃捷 林志誠 陳慧文
列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局長：吳義隆
交通局局長：張淑娟
本會—秘書長：黃錦平
交通委員會專門委員：李侑珍
法規研究室主任：朱信吉
文書組主任：涂靜容

主席：康議長裕成

紀錄：曾淑苹、李鳳玉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4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部分

類別：財經 編號：1 主辦單位：主計處

案由：請審議113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陳議員善慧

決議：歲出部門－

捷運工程局第12頁至第20頁：擱置。

附屬單位預算－

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第15頁至第41頁及第55頁至第56頁：擱置。

捷運建設基金第19頁至第29頁及第41頁至第42頁：擱置。

丙、其他事項

一、李議員喬如於上午10時58分就113年1月17日成立各種委員會後續相關事宜，提出會議詢問，經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請本會黃秘書長錦平依本會議事規則就其成立正當性及尚未通過之預算後續處理規定進行說明。

二、蔡議員武宏於上午11時10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黃議員文志、陳議員美雅、鄭議員孟洳、陳議員明澤、李議員雨庭、簡議員煥宗、張議員勝富、何議員權峰、張議員漢忠、陳議員善慧、李議員雅慧、蔡議員武宏、林議員智鴻、范議員織欽、江議員瑞鴻、李議員喬如、邱議員俊憲、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18人，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三、陳議員善慧於下午3時7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李議員順進、鄭議員孟洳、朱議員信強、陳議員善慧、張議員漢忠、李議員雅慧、林議員智鴻、黃議員秋嫻、江議員瑞鴻、李議員喬如、邱議員俊憲及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12人，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丁、散會：下午3時7分。

17-170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交通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 年度單位預算-歲出預算)
 (113.1.19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明細			審查意見		備註
	款	項	節		項	目	預算數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2-16	16	001	01	0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71,057,000			擱置
17-18	16	001	02	01	非營業特種基金 捷運建設基金		5,460,600,000			擱置
19	16	001	02	02	非營業特種基金 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37,794,000			擱置
20	16	001	03	01	債務付息 債務付息		338,849,000			擱置

交通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年度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113.1.19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5	勞務收入明細表	189,836,000			擱置
1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43,294,000			擱置
17	徵收收入明細表	220,127,000			擱置
18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40,594,000			擱置
19-21	勞務成本明細表	534,219,000			擱置
22-25	業務費用明細表	38,494,000			擱置
26-27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149,000			擱置
28-29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11,149,924,000			擱置
30-31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729,936,000			擱置
32-37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338,900,000			擱置
38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一、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353億936萬8千元 二、本年度應提折舊額：8億3,252萬4千元			擱置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註
					刪減數	意見修正後預算數	
39-40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p>一、輕軌建設及相關費用：本年度舉借數54億7,823萬5千元，本年度償還數45億6,042萬8千元，預計債務餘額54億7,823萬5千元</p> <p>二、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建設：本年度舉借數8億2,676萬9千元，本年度償還數8億1,440萬元，預計債務餘額8億2,676萬9千元</p> <p>三、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建設：本年度舉借數15億4,009萬1千元，本年度償還數15億1,273萬9千元，預計債務餘額15億4,009萬1千元</p> <p>四、黃線捷運建設：本年度舉借數54億5,133萬5千元，本年度償還數38億5,722萬8千元，預計債務餘額54億5,133萬5千元</p> <p>五、捷運紅橋線自償性債務及軌道建設計畫地方配合款：本年度舉借數294億254萬2千元，本年度償還數212億4,145萬1千元，預計債務餘額294億254萬2千元</p> <p>六、小港林園線捷運建設：本年度舉借數10億6,634萬6千元，本年度償還數0元，預計債務餘額10億6,634萬6千元</p>			擱置
41	遮延費用明細表			126,482,000			擱置
55-56	補辦預算明細表			1,968,567,000			擱置

貳-25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 (113.1.19 審議)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9-20	基金來源明細表		33,454,686,000			擱置
21-29	基金用途明細表		33,322,737,000			擱置
41-42	補辦預算明細表		2,005,483,000			擱置

五十五、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6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42 分（上午 11 時 46 分休息，下午 3 時 2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曾俊傑
 議員 鄭光峰 高忠德 蔡武宏 李雅靜
 鍾易仲 陳麗娜 湯詠瑜 陳美雅
 李喬如 鄭安秣 陳幸富 黃明太
 黃文益 陳明澤 李亞築 吳利成
 林義迪 黃香菽 蔡金晏 宋立彬
 范織欽 黃柏霖 方信淵 黃紹庭
 李雨庭 張博洋 黃彥毓 李順進
 曾麗燕 王耀裕 陸淑美 黃秋嫻
 李雅慧 何權峰 簡煥宗 林志誠
 邱俊憲 鄭孟洳 黃文志 白喬茵
 許采蓁 林富寶 吳銘賜 張漢忠
 張勝富 朱信強 郭建盟 陳麗珍
 江瑞鴻 林智鴻 陳善慧 陳玫娟
 王義雄 劉德林
 請假：議員 邱于軒 李雅芬 黃飛鳳 李眉蓁
 李柏毅 黃捷 黃天煌 陳慧文
 列席：市政府—觀光局 局長：高閔琳
 交通局 局長：張淑娟
 警察局 局長：林炎田
 衛生局 局長：黃志中
 本會—秘書長：黃錦平
 交通委員會 專門委員：李侑珍
 法規研究室 主任：朱信吉
 文書組 主任：涂靜容

主席：由康議長裕成及李議員喬如分別主持

紀錄：李昭蓉、吳春英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5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部分

類別：財經 編號：1 主辦單位：主計處

案由：請審議113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陳議員幸富

決議：歲出部門－

交通局第26頁至第52頁：擱置。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第10頁至第13頁：擱置。

附屬單位預算－

輪船股份有限公司第14頁至第48頁：擱置。

停車場作業基金第16頁至第76頁：擱置。

丙、其他事項

一、蔡議員金晏於上午11時44分提額數問題，主席李議員喬如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黃議員彥毓、陳議員美雅、湯議員詠瑜、張議員博洋、邱議員俊憲、簡議員煥宗、黃議員文益、何議員權峰、高議員忠德、陳議員幸富、李議員雅慧、黃議員秋嫻、蔡議員金晏、李議員兩庭及主席李議員喬如等共15人，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李議員喬如隨即宣布散會。

二、白議員喬茵於下午3時6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李議員順進、鄭議員孟洳、湯議員詠瑜、張議員博洋、邱議員俊憲、李議員兩庭、簡議員煥宗、黃議員文益、張議員漢忠、陳議員善慧、高議員忠德、李議員雅慧、林議員智鴻、黃議員秋嫻、林議員富寶、江議員瑞鴻、白議員喬茵、李議員喬如及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19人，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丁、散會：下午3時12分。

20—200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交通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 年度單位預算-歲出預算)
 (113.1.22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 款	目 項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預算		審 查		見 修正後 預算數	備 註
					預 項	明 目	預 算 數	刪 減 數		
26-32	19 001	01 01		一般行政管理			258,026,000			擱置
33-35	19 001	02 01		交通規劃及管理 運輸規劃			43,712,000			擱置
36-42	19 001	02 02		交通規劃及管理 運輸管理			2,987,318,000			擱置
43-51	19 001	02 03		交通規劃及管理 交通管制			351,816,000			擱置
52	19 001	03 01		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240,000			擱置

20—201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車禍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

頁數	科 款	目 項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預算		審 查		見 修正後 預算數	備 註
					預 項	明 目	預 算 數	刪 減 數		
10-13	19 002	01 01		交通行政 車禍行車事故 鑑定業務			11,455,000			擱置

交通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年度附屬單位預算部分)

壹-2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113.1.22 審議)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		見	備	註
					刪	減			
14-16	勞務收入明細表			111,524,000				擱置	
17-18	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56,628,000				擱置	
19	營業外收入明細表			2,652,000				擱置	
20-30	勞務成本明細表			186,162,000				擱置	
31-37	管理費用明細表			17,243,000				擱置	
38-39	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15,923,000				擱置	
40-45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106,500,000				擱置	
46-47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一、本年度資產總額：7億411萬3千元 二、本年度應提折舊：2,443萬5千元				擱置	
48	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一、期初資本額：5億1,686萬元 二、本年度增減額：現金1億650萬元、轉帳745萬元 三、期末資本額：6億3,081萬元				擱置	

單位：元

貳-7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6-17	勞務收入明細表			1,239,178,000			擱置
18-24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313,158,000			擱置
25	徵收收入明細表			10,000,000			擱置
26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44,779,000			擱置
27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3,308,000			擱置
28-44	勞務成本明細表			1,384,956,000			擱置
45-48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2,335,000			擱置
49-50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55,000			擱置
51-56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131,828,000			擱置
57	資產折舊明細表			134,615,000			擱置
58-59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98,175,000			擱置
76	補辦預算明細表			59,000,000			擱置

五十六、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7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23日（星期二）上午11時4分（上午11時6分休息，下午3時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議員 鄭光峰 高忠德 蔡武宏 李雅靜
鍾易仲 陳麗娜 湯詠瑜 陳美雅
李喬如 鄭安秣 陳幸富 黃明太
黃文益 陳明澤 李亞築 吳利成
林義迪 黃香菽 蔡金晏 李眉蓁
宋立彬 范織欽 黃柏霖 方信淵
黃紹庭 李雨庭 張博洋 李順進
曾麗燕 王耀裕 陸淑美 黃秋嫻
李雅慧 何權峰 簡煥宗 林志誠
邱俊憲 鄭孟洳 黃文志 白喬茵
許采蓁 林富寶 吳銘賜 張漢忠
張勝富 朱信強 郭建盟 陳麗珍
江瑞鴻 林智鴻 陳善慧 陳玫娟
王義雄 劉德林

請假：副議長 曾俊傑

議員 邱于軒 李雅芬 黃飛鳳 李柏毅
黃捷 黃彥毓 黃天煌 陳慧文

列席：市政府—觀光局局長：高閔琳
本會—秘書長：黃錦平
交通委員會專門委員：李侑珍
法規研究室主任：朱信吉
文書組主任：涂靜容

主席：康議長裕成

紀錄：李淑雅、葉惠珍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6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部分

類別：財經 編號：1 主辦單位：主計處

案由：請審議113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方議員信淵

決議：歲出部門－

觀光局第24頁至第47頁：擱置。

備註：明(24)日上午從警消衛環委員會－毒品防制局開始審議。

丙、其他事項

- 一、宋議員立彬於上午11時5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陳議員美雅、鄭議員孟洳、李議員兩庭、張議員博洋、林議員志誠、朱議員信強、何議員權峰、張議員漢忠、陳議員善慧、林議員智鴻、李議員雅慧、高議員忠德、江議員瑞鴻、宋議員立彬、李議員喬如、邱議員俊憲及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17人，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 二、黃議員明太於下午3時發言表達預算審議係議會責任，兩黨為委員會改選問題各自堅持立場，倘持續每日清點將致議會癱瘓無法運作，為顧及市民權益避免浪費行政資源，希望兩黨能理性協商儘快進入預算審查。高議員忠德於下午3時5分發言表達今日上午雖仍連續流會，但為監督市政仍每日到會，委員會改選作業係依據相關規定辦理，倘持續每日清點致預算未依限完成審議，依地方制度法第40條規定報請行政院決定，將辜負市民期待。方議員信淵於下午3時10分發言表達希望康議長裕成可以儘快化解紛爭，讓議會正常運作。主席康議長裕成並表達將適時邀集本會無黨團結聯盟黨團、中國國民黨黨團及民主進步黨黨團等三個黨團，進行協商會議。
- 三、方議員信淵於下午3時13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李議員順進、鄭議員孟洳、張議員博洋、簡議員煥宗、黃議員文益、陳議員善慧、張議員漢忠、張議員勝富、何議員權峰、方議員信淵、黃議員明太、高議員忠德、陳議員幸富、李議員雅慧、林議員智鴻、江議員瑞鴻、黃議員秋嫻、范議員織欽、李議員喬如、邱議員俊憲及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21人，不足法定開

會議紀錄（第3次臨時會）

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丁、散會：下午3時15分

24-240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交通部門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13年度單位預算-歲出預算)
 (113.1.23審議)單位：元

頁數	款	項	科目		預項	算		明	細	審		備	註
			目	節		目	數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24-27	23	001	01	01				55,478,000				擱置	
28-31	23	001	02	01				155,913,000				擱置	
32-34	23	001	03	01				54,199,000				擱置	
35-37	23	001	04	01				8,155,000				擱置	
38-40	23	001	05	01				549,042,000				擱置	
41-42	23	001	06	01				185,168,000				擱置	
43-46	23	001	07	01				76,186,000				擱置	
47-47	23	001	08	01				184,000				擱置	

五十七、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8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22 分（上午 11 時 38 分休息，下午 4 時 32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曾俊傑
議員 鄭光峰 高忠德 蔡武宏 李雅靜
鍾易仲 陳麗娜 湯詠瑜 陳美雅
李喬如 鄭安秣 陳幸富 黃明太
黃文益 陳明澤 李亞築 吳利成
林義迪 黃香菽 蔡金晏 李眉蓁
宋立彬 范織欽 黃柏霖 方信淵
黃紹庭 李雨庭 張博洋 黃彥毓
李順進 曾麗燕 王耀裕 陸淑美
黃秋嫻 李雅慧 何權峰 簡煥宗
林志誠 邱俊憲 鄭孟洳 黃文志
白喬茵 許采蓁 林富寶 吳銘賜
張漢忠 張勝富 朱信強 郭建盟
陳麗珍 江瑞鴻 林智鴻 陳善慧
陳玫娟 王義雄 劉德林
請假：議員 邱于軒 李雅芬 黃飛鳳 李柏毅
黃捷 黃天煌 陳慧文

列席：市政府—衛生局局長：黃志中
毒品防制局局長：林瑩蓉
本會—秘書長：黃錦平
財經委員會專門委員：江聖虔
法規研究室主任：朱信吉
文書組主任：涂靜容

主席：康議長裕成

紀錄：李依璇、邱盈豪

甲、報告事項

- 一、主席宣告開會。
- 二、本會第4屆第3次臨時會第7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 三、康議長裕成報告：「由本會民主進步黨黨團總召江瑞鴻議員、國民

黨團總召黃香菽議員以及無黨團結聯盟黨團總召陳善慧議員三個黨團共同協商結論：第一點，各黨團協商同意，共同為了市政未來進行，及議員行使職權，互相釋出善意。第二點，113年1月17日舉行之各委員會選舉均符合議會法令規定，但是因為從2月1日起有委員會的成員去就任立委導致委員會的人數不足法定人數，所以決定重新選舉各委員會，待預算審議完畢接續改選各委員會，日期訂為113年2月1日下午3時。第三點，各黨團未來同樣本於善意及為市政共同努力之方向，繼續努力。第四點，自即時起，正常開會。」（高雄市議會黨團協商結論如附件）並提將改選之113年各委員會人數，配合議員總額減少2人，財經委員會調整為7人，餘民政、社政、教育、農林、交通委員會維持7人，警消衛環、工務委員會維持9人。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第4屆第2次定期大會部分

類別：財經 編號：1 主辦單位：主計處

案由：請審議113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李議員雅靜
宋議員立彬
高議員忠德
王議員耀裕
陳議員麗娜
陳議員玫娟
黃議員秋嫻
邱議員俊憲

說明人員：

毒品防制局林局長瑩蓉
毒品防制局輔導處遇科林科長玲妃

決議：歲出部門－

毒品防制局第10頁至第24頁：照案通過。

備註：明（25）日上午從警消衛環委員會－衛生局開始審議。

丙、其他事項

- 一、李議員喬如於上午 11 時 22 分發言表達，從未經歷過像本次大會那麼嚴重的清點人數流會且不負責任的現象，並提出兩點：第一，今天若再繼續清點造成流會將拒領出席費。第二，要求議會公布每天清點人數的人是哪一位。李議員順進於上午 11 時 25 分發言表達議事規則制度不能破壞，清點人數為霸王條款最高權力，提了就要依法處理；對於昨天散會後情緒上的不當言詞也向議長及大會致歉。陳議員玫娟於上午 11 時 31 分發言表達事實上三黨已有協商，目前是等待民主進步黨黨團的回復，也建議在 2 月 2 日重新做委員會的推選並期待下午的協商能有一個結果出來。針對前面表達，主席康議長裕成回應兩點：第一，每天的會議紀錄都有清楚記載誰提出清點、現場議員有誰，且在確認會議紀錄之後就會在議會官方網站公告會議紀錄。第二，今天下午 2 時 45 分已邀集本會中國國民黨黨團、無黨團結聯盟黨團及民主進步黨黨團等三個黨團要再做一次的政黨協商會議。
 - 二、陳議員玫娟於上午 11 時 36 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裁示進行記名清點，在場議員有李議員順進、陳議員美雅、黃議員彥毓、鄭議員孟洳、邱議員俊憲、李議員雨庭、張議員博洋、郭議員建盟、簡議員煥宗、陳議員玫娟、林議員志誠、何議員權峰、高議員忠德、李議員雅慧、江議員瑞鴻、黃議員秋嫻、李議員喬如、林議員智鴻及主席康議長裕成等共 19 人，不足法定開會額數，主席康議長裕成隨即宣布散會。
 - 三、陳議員善慧下午 4 時 37 分發言表達無黨團結聯盟黨團為了不浪費本會資源決議將上週至這週所領的出席費全數捐給原鄉的學校。接續江議員瑞鴻下午 4 時 38 分發言表達代表民進黨黨團也將出席費捐出給慈善團體。接續黃議員香菽下午 4 時 39 分發言表達國民黨黨團一樣將這段時間的出席費全數捐給弱勢團體。
 - 四、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下午 5 時 37 分提，本（3）次臨時會，尚未審議的提案包括擱置的部分，全部移至下次會期審議。
（無異議通過）
 - 五、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下午 5 時 38 分宣布第 4 屆第 3 次臨時會閉幕。
- 丁、散會：下午 5 時 38 分。

高雄市議會黨團協商結論

- 一、各黨團協商同意，共同為了市政未來進行，及議員行使職權，互相釋出善意。
- 二、2024年1月17日舉行之各委員會選舉均符合議會法令規定，然現因有委員會成員就任立委，導致委員會不足法定人數，故決議重新選舉各委員會，待預算審查完畢接續改選各委員會，日期訂為2024年2月1日下午3點。
- 三、各黨團未來同樣本於善意及為市政共同努力之方向，繼續努力。
- 四、自即時起，正常開會。

簽名：

江瑞鴻 趙毅 陳善碧
曾俊傑 康裕成

日期：

2024.1.24,

黃錦平